

附件 2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2019 年度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19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是经教育部批准成立的一所综合性公办普通高校。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主要职能有：

1. 宣传、贯彻和执行党的教育方针。

2. 根据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与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要求相适应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从事面向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第一线需要的技术应用型专科层次人才。

3. 根据社会发展需要培养与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师范教育事业发展要求相适应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从事幼儿园教养员的专科层次人才。

4. 根据社会发展需要培养与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护理事业发展要求相适应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从事护理岗位的一线高素质劳动者和中等技术技能型人才。

5. 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开展科学研究、技术开发。

6. 进行科技和教育服务。

7. 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党政办公室（挂“发展研究室”牌子）、组织部（挂“统战部”和“中共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党校”牌子）、宣传部（挂“学校新闻中心”牌子）、安全保障与后勤管理服务中心（挂“保卫处”、“中共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保卫部”、“人武部”

牌子）、教务处（挂“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牌子）、科学技术处（挂“学报编辑部”和“科学技术协会”牌子）、人事处（挂“退休人员管理处”牌子）、财务处（挂“招标投标办公室”牌子）、学生事务与发展中心（挂“学生处”和“中共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学生工作部”牌子）、招生办公室、督导考核评价办公室、资产管理处、中共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纪律检查委员会（挂“监察室”牌子）、工会（挂“妇女工作委员会”牌子）、团委（与“学生事务与发展中心”合署）、现代装备制造学院、交通学院与电气电竞学院、医学与化材学院、财经商贸学院、人文旅游学院与艺术设计学院、基础部、马克思主义学院、体育部、国际教育学院（挂“对外合作交流处”牌子）、大学生创业创新指导服务中心（挂“就业办公室”牌子）、丹阳师范学院、卫生护理学院和继续教育学院和图文与信息中心（挂“图书馆”、“信息化办公室”牌子）。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19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部门本级。

三、2019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学校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恪守立德树人教育宗旨，深化内部综合改革，精准发力内涵建设，全方位提升发展质量，加快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努力创成应用型本科院校。

1. 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优化学校改革发展环境

(1) 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把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来抓。让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耳、入脑、入心”。充分发挥马克思主义学院、宣传部、各级党校等宣传主阵地的作用，扎实做好党员干部、教职工和学生的思想教育。

(2)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纪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党内法规，强化纪律意识和廉政意识，督促党员干部严格遵守党章党规。严格落实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强化“一岗双责”要求，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

(3) 推进党建和支部工作。切实推进党建四大工程，抓特色、抓亮点，抓规范、抓提升，实现党建引领发展。更加有效提升基层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加快推进基层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和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实施党建“对标争先”建设计划。继续完善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制度，强化二级党支部书记素质能力提升，推行党建“书记项目”月报制度。

(4) 强化思想宣传引领工作。紧扣学校工作重心，做好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等方面办学成果的宣传报道。结合庆祝建国70周年、五四运动100周年等重大主题，成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生宣

讲团，组织巡回宣讲，强化对大学生的意识形态教育，丰富党员理论学习的媒介。

（5）构建“大思政”育人格局。深入推进“课程思政”改革，继续开展“课程思政”典型案例征集、试点课程验收、“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培育活动，扎实推进“课程思政”教育教学体系建设。持续开展“三全育人并举，加快“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院部建设。

（6）夯实群团活动基础。切实加强党委对群团活动的组织领导，出台系列规章制度，夯实群团活动的组织基础。充分发挥民主党派的政治协商作用，鼓励党外人士为学校发展建言献策。精准谋划团委换届工作，成立大学生艺术合唱团。全面规范校院两级学生组织的管理，提升学生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素质和能力。常态化开展老干部服务及离退休困难人员帮扶工作。

2. 全面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完善师资结构体系。

（1）深入推进人事制度改革。完善过渡期职称评聘方案，优化职称考评体系，深入推进编制管理、岗位考核和分配制度改革，建立良好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按照体现岗位绩效和分级分类管理的原则，以绩效为导向，推进工资改革。

（2）内培外引提高师资水平。围绕应用型本科办学要求，引进高层次人才团队1个、高层次学科、专业带头人10名、高技能人才8名。积极推进教师博士化工程，全年引进送培博士不少于10人，切实提升高学历人才在师资队伍中的结构比

例。加大师资培训培养力度，全年教师出境培训 30 人左右，省级及以上内培不少于 60 人次。

(3) 培育“双师双能”型师资。以教师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培养为重点，制定“双师双能”型师资资格认定管理办法，探索校企共建等形式搭建“双师双能”型师资培育平台，着力建设一支师德师风优良、专业基础扎实、实践经验丰富、应用能力较强的“双师双能”型师资队伍。

3. 全面深化教学改革，提升专业综合办学实力。

(1) 凝练学科专业群。对标镇江“四基地、一中心、两城市”的总体定位和产业发展方向，优化“三大专业组合”发展路径，探索新工科、新文科、新医科“三大学科组合”，动态调整现有专业，淘汰不符合发展方向和招生不良的萎缩专业。

(2) 提升专业建设水平。加快机械制造与自动化、电气自动化两个专业的《悉尼协议》试点进度，对照“新工科”认证标准，强化专业标准建设理念的培塑。参照首批申本专业的经验做法，梳理各批次申本专业情况，加强统筹指导。做好首批校级品牌专业的验收工作，以更大力度推进机械制造与自动化、工业分析技术、旅游管理等省级高水平骨干专业的建设力度，力争实现省级品牌专业的新突破。

(3) 抓实专业教学改革。围绕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深化人才培养机制改革，扎实开展专业论证和专业评估，实施重点专业建设计划。推进实践实验教学改革，鼓励开发、创新实验实践项目，支持师生开展研究性学习、创新性实验。全面实

施教学质量信息化工程，纵深推进在线资源开发和在线课程建设。

（4）深入推进产教融合。立足服务镇江新兴产业的发展定位，实行多元混合所有制模式，广泛吸纳企业资源参与办学实践，合作共建各类应用技术研究院，探索走出产教融合的崭新路径。

（5）完善教学质量保障和监控。完善办学条件，全面实施教学质量提升工程，改革教学考核评价制度，改进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完善教学评价导向体系，探索建设教学工作诊断、反馈与改进制度，形成教学质量有保证、监控有反馈的闭环管理。

4. 提高科研管理水平，增强科研竞争力

（1）高站位谋划科研工作发展目标。围绕应用型高校建设目标，确立“科研兴校”的战略定位，制定可持续发展的目标举措，引导科研工作迈上新台阶。

（2）高标准搭建科学研究平台。按照长远规划、分步实施的原则，继续加大对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的投入，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区域创新发展的重大需求，加强基础设施和研究条件建设，进一步增强科研平台的支撑服务能力。发挥大运河文化带建设研究中心、镇江经济研究院、吕凤子文化研究所等社科基地的作用，成为镇江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型智库。

（3）高水平建设科学研究团队。探索形成能承担“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的高素质科研团队。充分发挥现有科研团队

的作用，加快制定相关绩效考核评价制度，形成冲击高水平项目的科研团队和瞄准产学研项目的科研团队。

（4）高质量保障科学研究和成果转化。力争全年各类科研和社会服务项目立项超过 300 项，科研社会服务到账经费超过 500 万元；发表高水平论文（SCI、EI、CSSCI、新华文摘全文转载等）超过 50 篇；授权专利数超过 300 件，其中发明专利量不低于 50 件。

5.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发展素质教育。

（1）提高人才培养的政治站位。按照习总书记“努力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形成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的要求，积极搭建“德智体美劳”五育工作体系，重点提升美育和劳育在人才培养体系中的重要地位，坚持以劳树德、以劳增智、以劳强体、以劳育美，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2）提高学生工作管理水平。完善 520 平台功能和管理，充分发挥并进一步完善“一站式”学生事务中心的集成功能，为学生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认真贯彻落实学生资助政策，优化学生资助评价体系，加强资助资金管理，着力提升“精准资助”工作水平。加强宿舍文化育人功能，不断提高公寓管理服务质量和水平。

（3）扎实做好招生就业工作。加强对招生政策的研究，加强招生工作规范管理，提高招生宣传的有效性。充分发挥新媒体作用，做好省内外招生对接和宣传工作。加强对就业工作

的组织领导，积极拓宽就业信息渠道，完善就业服务体系。着力提升学生就业创业能力，鼓励多渠道多形式就业，确保年终就业率不低于 95%。

（4）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将创新创业教育纳入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完善创业创新各项规章制度建设，强化创新创业实践，搭建创新创业平台，不断增强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开展丰富多彩的创业教育活动，满足大学生创业需求和自我教育的需要，促进学生创业素质的提高。

6. 提升综合治理水平，增强后勤保障能力。

（1）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工作。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强化“人文化+精细化”管理模式，不断巩固平安校园示范高校建设成果，扎实做好各项服务保障工作。及时把握师生思想动态，做到问题早发现、早控制、早处置，特别是做好敏感时期的政治稳定工作。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置各类突发公共事件，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

（2）强化校园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推行“一岗双责”，全面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用工、谁负责，谁受益、谁负责”的工作原则，明确各院部、各部门在安全防范中的责任，形成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联动管理体制。进一步加强人防建设，重点抓好保卫干部、保安队员和学生干部三支队伍；进一步加强技防建设，充分发挥校园安全网络的联动优势，提升安全信息化水平。

（3）办好师生满意食堂。对照文明食堂的标准和师生的

要求，加强伙食供应各环节的监管，致力于办好师生满意的食堂。进一步完善食品卫生制度，加强食品安全、卫生管理。

（4）加强资产和财务管理。强化财务计划与管理，通过多种措施和渠道增加学校收入。鼓励二级学院充分利用办学资源，增加办学收益。在科学梳理现有国有资产的基础上，有效配置、利用和盘活各种资产，提升资产经营资本运作发展能力，努力提高学校投资收益。

7. 2019年重点工作。

（1）全力以赴做好本科筹建工作。围绕重点指标反复论证，确保高效率推动迎检工作，高水平完成本科筹建。

（2）深度谋划改革发展的顶层设计。探索多元混合动力办学机制。总结“1+3+N”综合改革的经验和成效，明确下一步改革发展的重点举措，全面实施二级管理，完善二级学院（部）资源配置与管理运行机制。

（3）精密部署机构调整和干部换届工作。基于学校高质量发展的需要，精简机构、科学设岗，合并职能，推进机关合署；以学科建院，推进院部合署。超前谋划干部换届聘任工作，更大力度推行竞聘制选拔，让“想干事、能干事、会干事”的干部成为主流。

（4）全面推进校园文化建设。加快推进“两馆”建设工作，完成校园整体文化景观规划设计方案征集工作，做好部分文化景观建设的招标与实施。开展第三轮校园文化布置，重点对公共教学区进行文化设计和施工，营造课堂教学的文化

环境。

(5) 加快完善智慧校园建设。优化学校《智慧校园建设规划》，完善基础架构设计，做好近三年（2019-2022）建设规划项目。完成智慧校园数据中心建设、决策分析系统数据分析模块建设，完善办公自动化系统、移动办公、统一门户、统一身份认证、系统集成（数据分析）等系统建设。

(6) 精心办好“一院一堂”。明确“卓越学院”建设方向，探索卓越工程师培养新模式，打造女子学堂教育示范基地。

(7) 形成“德智体美劳”人才培养体系。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形成涵盖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的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改变智育“一家独大”的人才培养观念，统筹德智体美劳“五育合一”的共识，突出价值导向，重新定位人才培养方案，修订教学计划，增加通识课程比重，打造素质教育“金课”，全面提升学生素质教育层次。

(8) 持续提高教职工幸福感获得感。继续完善六型“教工之家”建设，深入开展教职工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组织好教职工年度体检工作，完善教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制度，努力构建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有效减轻教职工因患病给家庭经济和生活造成的实际困难。加快市区、新校区教职工活动中心建设，合理安排教职工文体联谊活动，提升教师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15,257.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15,259.40
1. 一般公共预算	15,257.90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7,001.89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6,566.39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其他资金		五、教育支出	19,768.99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492.30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当年收入小计	21824.29	当年支出小计			22,261.29
上年结转资金	437.00	结转下年资金			
收入合计	22,261.29	支出合计			22,261.29

公开 02 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22,261.2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小计	15,257.90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15,157.90
	专项收入	100.00
政府性基金	小计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6,566.39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其他非税收入	6,566.39
其他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债务资金（银行贷款）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437.00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437.00

公开 03 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结转下年资金
22,261.29	15,259.40	7,001.89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694.90	一、基本支出	12,832.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项目支出	2,862.12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收入合计	15,694.90	支出合计	15,694.9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15,694.90
205	教育支出	13,515.34
20503	职业教育	13,515.34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3,515.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79.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79.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2.63
2210202	提租补贴	1,396.93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12,832.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98.43
30101	基本工资	2,838.87
30102	津贴补贴	3,452.71
30107	绩效工资	1,265.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1.3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0.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5.6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5.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2.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2.63
30114	医疗费	3.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6.76
30201	办公费	48.00
30202	印刷费	10.00
30203	咨询费	2.00
30204	手续费	1.00
30205	水费	40.00
30206	电费	50.00
30207	邮电费	60.00
30211	差旅费	60.00
30213	维修（护）费	66.00
30214	租赁费	16.00
30216	培训费	6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80.00
30226	劳务费	3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4.13
30229	福利费	22.9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6.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7.59
30301	离休费	128.95
30302	退休费	348.95
30305	生活补助	19.65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6.19
30309	奖励金	7.8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0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15,694.90
205	教育支出	13,515.34
20503	职业教育	13,515.34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3,515.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79.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79.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2.63
2210202	提租补贴	1,396.93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12,832.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98.43
30101	基本工资	2,838.87
30102	津贴补贴	3,452.71
30107	绩效工资	1,265.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1.3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0.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5.6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5.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2.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2.63
30114	医疗费	3.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6.76
30201	办公费	48.00
30202	印刷费	10.00
30203	咨询费	2.00
30204	手续费	1.00
30205	水费	40.00
30206	电费	50.00
30207	邮电费	60.00
30211	差旅费	60.00
30213	维修（护）费	66.00
30214	租赁费	16.00
30216	培训费	6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80.00
30226	劳务费	3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4.13
30229	福利费	22.9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6.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7.59
30301	离休费	128.95
30302	退休费	348.95
30305	生活补助	19.65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6.19
30309	奖励金	7.8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0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9 表

“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合计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60.00							60.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本年度无相关预算收支。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本年度无相关预算收支。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12 表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合计					813.00
A 货物					220.00
	教学科研及办公设备购置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A02010103 服务器	集中采购（协议供货）	15.00
	教学科研及办公设备购置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协议供货）	50.00
	教学科研及办公设备购置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A020202 投影仪	集中采购（协议供货）	17.00
	教学科研及办公设备购置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协议供货）	3.00
	教学科研及办公设备购置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A0206180203 空调机	集中采购（协议供货）	35.00
	教学实验室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A033412 教学专用仪器	分散采购	100.00
B 工程					
C 服务					593.00
	公用经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05030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定点采购）	10.00
	公用经费	30202 印刷费	C08140199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定点采购）	25.00
	新校区文化景观建设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C1303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分散采购	100.00
	公用经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15040201 机动车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定点采购）	8.00
	正则绣博物馆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C200305 博物馆服务	分散采购	450.00

注：1. 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2. 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部门2019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22261.2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663.27万元，减少2.90%。主要原因是学校建设项目收支减少。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22261.29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15257.90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15257.9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034.66万元，减少6.35%。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经费减少。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6566.3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65.61万元，减少0.98%。主要原因是学校建设项目支出减少，财政专户核拨的非税收入减少。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43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3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二）支出预算总计22261.29万元。包括：

1. 教育（类）支出19768.99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日常运转和学校升本建设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667.92万

元，减少 3.27%。主要原因是学校建设项目支出减少。

2. 住房保障（类）支出 2492.30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发放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65 万元，增长 0.19%。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发放支出增加。

3.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 0 万元。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15259.4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4.58 万元，增长 0.76%。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人员支出和住房改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7001.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 777.85 万元，减少 9.99%。主要原因是学校建设项目支出减少。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22261.2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257.90 万元，占 68.5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6566.39 万元，占 29.50%；

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资金 437 万元，占 1.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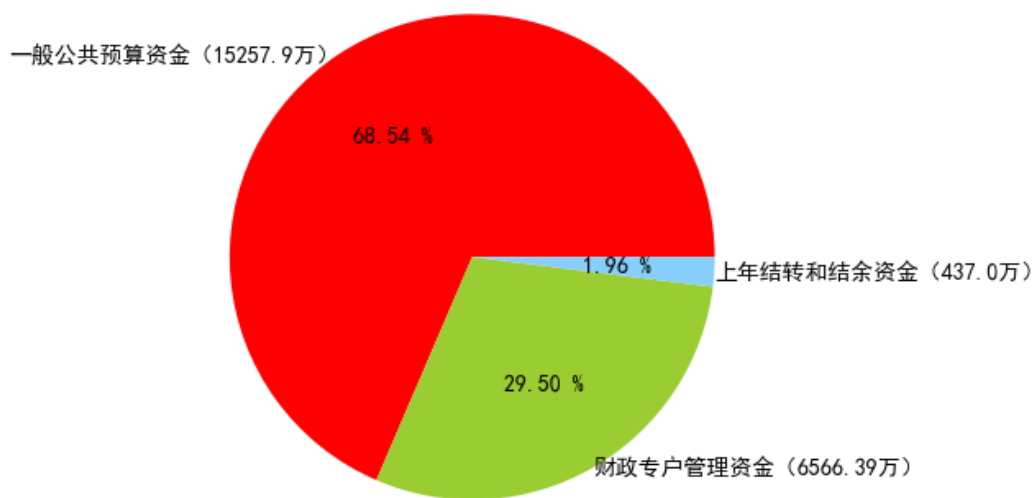


图1：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22261.2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5259.40 万元，占 68.55%；

项目支出 7001.89 万元，占 31.45%；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万元，占 0%；

结转下年资金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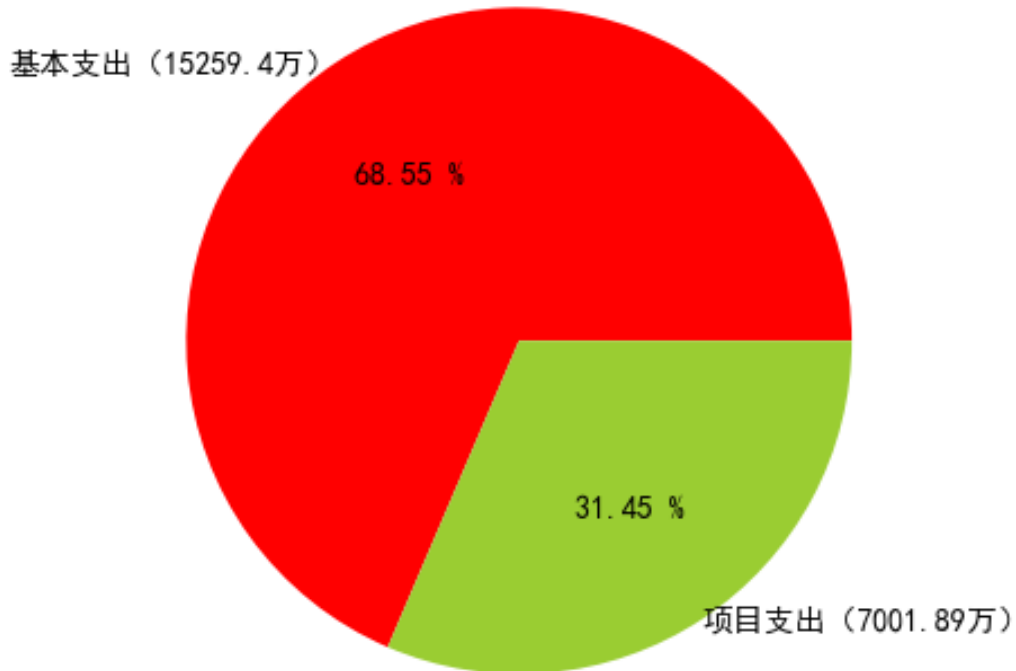


图2：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694.9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97.66 万元，减少 3.67%。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经费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2019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5694.9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0.50%，与上年相比减少 597.66 万元，减少 3.67%。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经费减少支

出下降。

（一）教育支出（类）

1. 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支出 13515.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5.61 万元，增长 2.24%。主要原因是上年中专教育编制职工进编到高等职业教育，人员支出增加，学校建设项目支出减少。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782.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25 万元，增长 1.07%。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纳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396.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05 万元，增长 2.80%。主要原因是新进和退休人员增加，提租补贴发放支出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2832.7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736.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838.87 万元、津贴补贴 3452.71 万元、绩效工资 1265.42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2754.96 万元、住房公积金 782.63 万元、医疗费 3.83 万元、离休费 128.95 万元、退休费 348.95 万元、生活补助 19.65 万元、医疗费补助 116.19 万元、奖励金 7.8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096.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8 万

元、印刷费 10 万元、咨询费 2 万元、手续费 1 万元、水费 40 万元、电费 50 万元、邮电费 60 万元、差旅费 60 万元、维修（护）费 66 万元、租赁费 16 万元、培训费 60 万元、专用材料费 80 万元、劳务费 30 万元、工会经费 224.13 万元、福利费 22.9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06.2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5694.9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97.66 万元，减少 3.67%。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2832.7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736.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838.87 万元、津贴补贴 3452.71 万元、绩效工资 1265.42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2754.96 万元、住房公积金 782.63 万元、医疗费 3.83 万元、离休费 128.95 万元、退休费 348.95 万元、生活补助 19.65 万元、医疗费补助 116.19 万元、奖励金 7.8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096.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8 万元、印刷费 10 万元、咨询费 2 万元、手续费 1 万元、水费 40 万元、电费 50 万元、邮电费 60 万元、差旅费 60 万元、维修（护）费 66 万元、租赁费 16 万元、培训费 60 万元、专用材

料费 80 万元、劳务费 30 万元、工会经费 224.13 万元、福利费 22.9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06.2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0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

培训费预算支出 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 万元。主要原因是学校教学培训工作增加，上年培训费预算由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本年度由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813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22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593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25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共 1 个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0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

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